



中國鄉土小說名作大系

主編 鄭電波

中篇小說系列（一九七七年至二〇一二年）

第三十一卷

平四題



中原出版傳媒集團
大地傳媒

中原農民出版社

主编 郑电波

中篇小说系列（一九七七年至二〇一二年）

第三十一卷

丫國鄉土小說名作大系

李四題



中原出版传媒集团
大地传媒

 中原农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中国乡土小说名作大系. 第 31 卷 / 郑电波主编. — 郑州: 中原出版传媒集团, 中原农民出版社, 2014. 12
ISBN 978 - 7 - 5542 - 1005 - 5

I. ①中… II. ①郑… III. ①中篇小说-小说集-中国-当代 IV. ①I24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4)第 278513 号

中国乡土小说名作大系

出 版 人 刘宏伟

总 编 审 汪大凯

总 策 划 刘宏伟

策划编辑 郑电波

责任编辑 郑电波 高燕燕

责任校对 杨 玲

装帧设计 吴丹青

装帧制作 董 雪

封面题字 贾平凹

插 图 董 钺

出版发行 中原出版传媒集团 中原农民出版社

地 址 河南省郑州市经五路 66 号

邮 编 450002

网 址 <http://www.zynm.com>

电 话 0371 - 65751257

邮购热线 0371 - 65724566

传 真 0371 - 65751257

承印单位 河南省瑞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

开 本 787mm×1092mm

1/16

印 张 23

字 数 446 千字

版 次 2014 年 12 月第 1 版

印 次 2014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ISBN 978 - 7 - 5542 - 1005 - 5

定 价 98.00 元

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由承印厂负责调换

《中国乡土小说名作大系》

编辑工作委员会

顾 问 张 炜 贾平凹 李佩甫

编 委 (以姓氏笔画为序)

王守国 田中禾 孙广举

刘思谦 刘 恪 何 弘

罗阿波 耿占春 原 非

魏世祥

纲目总审 张 炜

主 编 郑电波

原始资料搜集查询

李秋海 胡家模 尚书娉 郭保林 孙 涛

黄小娜 安建国 谭静波 杨继红 朱光琮

高殿石 董志辉 吕金国 汪 筠 黄海舟

张廷双 任庆文 尚 钊 王进喜 黄昌之

张月华 王向阳 王 刚 才 让 赵文玺

凡 例

本大系全套共 36 卷,精选了 1977 年至 2012 年在中国国内公开发表、出版的乡土小说作品中的短、中篇名作。其中前 6 卷为短篇小说,后 30 卷(7 卷—36 卷)为中篇小说。其中包括荣获全国大奖的乡土短、中篇小说;被小说选刊选载且极具影响力的作品;在当时受到社会广泛关注、在读者记忆中留下深刻印象的优秀作品。

本套书的选编原则上是以发表、出版的时间顺序排列的,每卷从作品的品质考量前后有所微调,但大的格局不变。

上世纪整个 80 年代,是中篇乡土小说创作的黄金时段,名作灿若群星,该大系收录此时段的作品较多。短篇小说系列每卷分上、中、下三部分,而中篇小说系列不作界分。

每卷的字数大致相当。由于上世纪 80 年代及 90 年代初,一般中篇小说的篇幅比后来的较长,因此每卷的篇数较少,这也是全套各卷选篇数目不均的原因。

卷首语

三十多年来,中国农村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,而中国农村题材小说的创作,正是对应了这段历史。它们是如此的丰富、瑰丽、饱满和激越,如此的斑驳陆离色彩纷呈。它们是心史,是一次不曾间歇的歌哭相随——过人的敏感,欣悦和忧郁,惊愕与绝望,大喜过望以及突如其来的沮丧,肤浅的赞许和陡峭的情感——这一切情愫一切境遇的全面记录和生动描摹。

张 炜

2013 年春

卷首语

中原农民出版社出版《中国乡土小说名作大系》，是当今文化界一个大事件。

中国现代文学过去多少年取得的成就主要是乡土小说。

现在我们国家的改革进入到了城乡一体化阶段，农民进城，小城镇的人到县上，县上的人到省城，省城的人到北京上海等大城市，中国社会已是迁徙的社会。我估计将来再过一两代人，乡土小说类型慢慢就要消退了，肯定不会再成为中国文学的主流了。但是，消亡我觉得是不可能的，因为大量的农村还在，更重要的是中国农村文明的思维还在，只要土地在，思维在，农耕的思维观念在，不管在哪儿，就是你在美国，到月球上去，你还是中国的，中国式的，写中国人的文学就不会消失，因此乡土小说也不会真的消失。

在中国，你想真正了解这个社会，获得一些更深层的东西，就去看一看乡土小说。乡土小说就好像馆藏一样，那里有丰富的宝藏。现在它已经不出现在街头了，就像庙堂或者说茶室一样，有闲时可以去坐一坐，静一静，慢慢品味它。

贾平凹

2014 年春

前 言

中国是一个乡土性很强的大国，诚如社会学家费孝通所说，中国是一个“乡土中国”。

乡土，几乎是每个中国人的精神家园。

在新时期文学中，乡土文学堪称最敏感的文化神经。新时期当代文化思潮的演进变化，许多是从乡土小说中透露出重要信息的。应该说，从中国乡土小说中可以读懂当代中国。

农民在我国文学中，历来处于一个突出而显赫的地位。农民的社会地位不高，而文学地位不低。这是由中国作家的乡土情结、生活阅历、审美情趣及价值取向所决定的。在文学对民族文化心理的反思中，农民作为民族文化心理的主要载体，自然成为小说家关注和表现的对象，故乡土小说天然地在新时期小说中，有着举足轻重的地位。

改革开放的三十多年，这是一个伟大的时代，一个中国前所未有的大变革时代。农村生活的改变，农民心气的勃发，新一代农民在精神、意识、思想上的吐故纳新，新与旧在现实生活中的冲突与较量，以及对于腐败现实的理性批判，随后成为乡土小说在一个时期里反复吟唱的主旋律。作家成了这个时期乡村广大农民理想的抒发者和愿景诉求的代言人。农民在内心理想的感召下奋发向前，作家与之击鼓前行。

改革开放以来的文学，我们称之为新时期文学。新时期文学有三个相互联系的阶段：“伤痕文学”、“反思文学”和“改革文学”。许多作品系统地反映了农村农民生活命运的变化，社会的深层变革，抒写了自己的社会理想。有些作家把思想的锋芒指向乡土文化与农耕文明，以自己的眼光与理性来发现和表现乡土中国的浑重、复杂与嬗变。当然，也有不少作家在作品中

多有对自身命运的描述和情感宣泻。

新时期文学初期,印象深、乡土味儿较浓的有何士光的短篇小说《乡场上》,高晓生的《陈奂生上城》《李顺大造屋》,张炜的《一潭清水》,贾平凹的《黑氏》,铁凝的《哦,香雪》,邵振国的《麦客》,张石山的《辘轳韩宝山》,王润滋的《内当家》,史铁生的《我的遥远的清平湾》,田中禾的《五月》,乔典运的《满票》等。中篇小说有郑义的《老井》,路遥的《人生》,张贤亮的《绿化树》,张一弓的《犯人李铜钟的故事》,叶蔚林的《在没航标的河流上》,莫言的《红高粱》,张炜的《秋天的愤怒》,映泉的《桃花湾的娘儿们》,王安忆的《小鲍庄》等等。

新时期文学的早期,是一个激动人心的时期,是一个重建希望的时代,人的内心如同枯木逢春,激情被时代精神所鼓舞并迅速地再度燃烧起来。人们在思想解放运动的昭示下又一次看到了未来的希望,并热情地期许这一切尽快变成现实。深怀理想主义文化信念的作家,无论用什么样的创作方法,骨子里都潜伏着浓重的浪漫主义基因,时代气氛使这浪漫潜滋暗长。那个时代的作家极少悲观,历经再多的苦难也不能告别乐观。作家几乎对未来用承诺的方式描绘着生活,读者的期待使写出好作品的作家一夜成名,自发阅读小说的人超过以往任何时代。人们最大的自由就是对美好的向往,人们在想象的话语中得到满足。

时间在飞驰,中国的变革在加深、加快。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引发的经济热潮、商业大潮席卷而来,文学受到很大冲击,一些作家纷纷下海弃文经商,文学创作受到了影响。然而乡土小说的创作,因与政治思潮、商品大潮都有一定程度的疏离,也由于作家的坚守,似乎并没有出现中断或萎缩的情形,无论是中、短篇小说还是长篇小说,都在坚守中有所拓展,且成就了乡土小说创作的特有景观,其作家创作形成了楚文化群落、吴越文化群落、齐鲁文化群落、燕赵文化群落、秦晋文化群落、中原文化群落、东北文化群落、巴蜀滇黔文化群落等,乡土小说内容丰富,五彩斑斓。

九十年代的乡土小说不再是单色的,而是多色的,很耐人寻味。如陈源斌的《万家诉讼》,李佩甫的《无边无际的早晨》,关仁山的《九月还乡》,余华的《活着》,迟子建的《雾月牛栏》,张宇的《乡村情感》,韩少功的《马桥人物》,杨争光的《公羊串门》,

赵德发的《通腿儿》等等。

这一时期的长篇小说数量不太多,但质量很高,作家开始向家族、人生命运深处思考,审察人性、反思历史、反观传统,因此作品更显得有分量。长篇小说取得了重大成就。先有张炜的《古船》初现端倪,继有陈忠实的《白鹿原》,莫言的《丰乳肥臀》,阿来的《尘埃落定》的联袂冲刺,掀起长篇小说创作的第二个新高潮,是继八十年代古华的《芙蓉镇》,路遥的《平凡的世界》,贾平凹的《浮躁》之后第二个创作高峰。

新世纪阶段比之于前二十年文学文化领域,因面临着商业文化、传媒文化与信息科技的多重冲击,更由于人们价值观的变化,乡土小说读者的减少,作家浪漫情怀的式微,总体来说乡土小说创作出现了下滑和萎缩的趋势。然而,乡土小说并未到这部乐曲的尾声,不少乡土作家还在这片“土地”上耕耘,他们的笔墨自由而灵动,多元的叙事与多元化的观念已出现,令人感到振奋的是长篇小说的进一步繁荣,乡土长篇小说的创作出现了新的景观。贾平凹的《秦腔》,蒋子龙的《农民帝国》,孙慧芬的《歇马山庄》,铁凝的《笨花》,张炜的《你在高原》,刘震云的《一句顶一万句》,莫言的《蛙》等,其中有的作品的水平,已达到乡土长篇小说的新高。这是由于一些乡土小说作家一直在创作的深刻思考之中,他们甘于寂寞,其思考已抵达生活、社会、历史、人生甚至哲学的深处。

中国乡土小说可以说是新时期文学的精华与支撑,几乎所有的小说名篇都与“乡土”血脉相连,这不但有广泛的共识,也是不争的事实,它们占据了文学、文化、出版价值的制高点。

它是我们这个时代特有的文学形态,具有深厚的人文价值,就中国乡土小说而言,可以说达到了中国文学史上“前无古人”的思想和艺术高度,而且由于我们社会的深度变革,农耕文明的逐渐瓦解,这种形式的文学必将终结,因此可以说,它不仅是空前的,也是绝后的,它的辉煌如同唐诗宋词在中国文学史上的辉煌一样。

乡土小说植根于中华民族精神深处汲取营养,又表现并滋润着民族精神和意识,形成了新时期的文化景观。它不但被中国有识之士充分肯定和赞许,同时也被世界看重。“越是民族的,越是世界的”,莫言获诺贝尔文学奖,就是一个有力的证明。

多年来,从鲁迅到沈从文,中国作家无不有着共同的诺贝

尔文学梦,可是直到去年,莫言才为中国作家实现了这个梦想。我认为,莫言获诺贝尔奖,不是他一个人的胜利,而是一大群中国乡土小说作家的胜利。这片热土,造就了这一批作家;这个时代的气候,滋润了这一批作家的成长。如张炜、贾平凹、陈忠实等一批作家,其文学创作的实绩和水平,也大都进入了这个层面。我们为中国乡土作家的成功而鼓掌,为中国乡土小说的辉煌而欢呼。

这是一套乡土小说的精选本,我们这套书重在推出改革开放35年(1977—2012)来中国乡土小说的精华部分,它们绝大部分是获奖名篇或被小说选刊选载、被评论家和广大读者所关注、极具影响力的作品。这些作品是时代的一面镜子,较深刻地反映了一个时期的社会现实。

本套书重时代感,所选作品的排序按照原作初次发表的时间先后顺延。选篇首重乡土气息、时代精神和文学价值,以作品品质为标杆(作家名气、地位作第二位考虑)以期展示35年中国农村变革、农民精神嬗变的文明进程,使内涵巨大的乡土小说所构成的文字画卷,具有以文学纪录时代史诗般的价值。

虽然过去也有一两家出版社出版过一些乡土小说选集版本,但大多是以作家为标杆选择篇目,规模小,不全面;而这套书以整个大改革时代为着眼点,登高望远,选篇宏观铺陈,将散失于长达35年间奇珍般的乡土小说,用一根乡土彩线串系在一起,这是对乡土小说的寻找与抢救,也是在打造我们中国人共同的心灵家园。

由于书的印张所限,有不少影响大、水平高的乡土小说未能选入,对此我们深感遗憾。我们希望这套书的出版,不但能让热爱乡土小说的读者喜欢,而且能让更多的农民兄弟读到。让农民了解农民,了解农村的变化,关心自身命运,关心社会变革,这是我们的初衷。

郑电波

2013年初春

目 录

歇马山庄的两个女人——	孙惠芬	001
松鸦为什么鸣叫——	陈应松	036
遥远的温泉——	阿 来	075
讲案——	阙迪伟	122
地气——	葛水平	164
乡事——	刘学林	193
牌坊村——	夏天敏	224
土炕和野草——	胡学文	250
七月黄——	陈中华	279
我们的成长——	罗伟章	317

歇马山庄的两个女人

孙惠芬

李平结婚这天，潘桃远远地站在自家门外看光景。潘桃穿着乳白色羽绒大衣，脸上带着浅浅的笑。潘桃也是歇马山庄新媳妇，昨天才从城里旅行结婚回来。潘桃最不喜欢结婚大操大办，穿着大红大紫的衣服，身前身后被人围着，好像展览自己。关键是，潘桃不喜欢火爆，什么事情搞到最火爆，就意味已经到了顶峰，而结婚，只不过是女孩子人生道路上的一个转折，哪里是什么顶峰？再说，有顶峰就有低谷，多少乡下女孩子，结婚那天又吹又打披红挂绿，俨然是个公主、皇后、贵妇人，可是没几天，不等身上的衣服和脸上的胭脂褪了色，就水落石出地过起穷日子。潘桃绝不想在一时的火爆过去之后，用她的一生，来走她心情的下坡路。于是，她为自己主张了一个简单的婚礼，跟新夫玉柱到城里旅行了一趟。城就是玉柱当民工盖楼的那个城，不小也不算大，他们在一个小巷里的招待所住了两晚，玉柱请她吃了一顿肯德基、一顿米饭炒菜，剩下的，就是随便什么苍蝇小馆，一人一碗葱花面。他们没有穿红挂绿，穿的，是潘桃在镇子上早就买好的运动装，两套素色的白，外边罩着羽绒服。他们朴素得不能再朴素，平常得不能再平常，然而越平常，越朴素，越不让人们看出他们是新婚，他们的快乐就越是浓烈。他们白天坐电车逛商场只顾买东西，像两个小贩子，回到招待所，可就大不一样。他们晚上回来，犹如两只制造了隐私的小兽，先是对看，然后大笑，然后就床上床下毫无顾忌地疯。事实证明，幸福是不能分享的，你的幸福被别人分享多少，你的幸福就少了多少。这是一道极简单的减法算式，多少大操大办的人家，一场婚事下来，无不叫喊打死再也不要办了，简直不是结婚，是发昏。可是在歇马山庄，没有谁能逃脱这样的宿命。潘桃这看似朴素的婚礼，其实是一种精心的选择，是对宿命的抗拒。潘桃的朴素里，包含了真正的高雅。潘桃的朴素里，其实一点儿都不朴素，是另外一种张扬。它真正张扬了潘桃心中的自己。有了这样巨大的幸福，有了这样巨大的与众不同，从城里回来，潘桃与以前判若两人，见人早早打招呼说话，再也不似从前那样傲慢。不但如此，

今天一早，村东头于成子家的鼓乐还没响起，潘桃就走出屋子，随婆婆一道，站在院外墙边，远远地朝东街看着。

同是看光景，潘桃的看和婆婆的看显然很不一样。潘桃尽管在笑，但她的看是居高临下的，或者说，是因为有了居高临下的态度，她才露出浅浅的笑。她笑里的目光，是审视，是拒绝与光景中的情景沟通与共鸣的审视，好像在说，看吧，看能热闹到什么程度！也好像在说，看呗，不就是热闹吗？婆婆的看却是投入的，是极尽所能去感受、去贴近那热闹的。她先是站在院外墙边，当鼓乐通过长长的街脖传过来，就三步并成两步窜到大街对面的菜地里。婆婆张着嘴，目光里的游丝是顺着地垄和街脖爬过去的，充满了眼气和羡慕。歇马山庄多年来一直时兴豆子宴，潘桃的婆婆为儿子结婚攒了多少年的豆子，小豆、黄豆、绿豆、花生豆，偏厦里装豆的袋子烂了一茬又一茬，陈换新新压陈，豆子中的虫子都等绿了眼睛，可是，就在临近结婚半个月的时候，潘桃亲自上门宣布旅行结婚的计划。大妈，俺想旅行结婚。潘桃语气十分柔和，眼里的笑躲在两湾清澈的水里，羞怯中闪着小心翼翼的波光。可是在婆婆看来，潘桃清澈的眼睛里躲的可不是笑，而是彻头彻尾的严肃；羞怯里闪动的，也不是小心翼翼，而是理直气壮的命令。因为潘桃说完这句话，立即又跟上一句“玉柱也同意旅行结婚”。婆婆的眼睛于是也像豆子里的虫子，绿了起来。潘桃婆婆嫁到歇马山庄，真就没慊过谁，她当然不会慊潘桃，但是她还是没有说出自己的想法。她淡淡地说，玉柱同意旅行那就旅行吧。

其实潘桃婆婆最了解自己，她慊的从来都不是别人，而是自己，是自己在儿子面前的无骨。她流产三次保住了一个儿子，打月子里开始，儿子的要求在她那里就高于一切。儿子打喷嚏她就头痛，儿子三岁时指着大人脚上的皮鞋喊要，她就爬山越岭上县城买，儿子十六岁那年，书念得好好的，有一天放学回来，把家里装衣服の木箱拆了，说要学木匠，她居然会把另一只木箱也搬出来让他拆。村里人说，这是命数，是女人前世欠了别人的，这世要她在儿子身上还。潘桃从她最无骨的地方下刀子，疼是阵疼，空虚却是持久的。儿子带儿媳出去旅行那几天，看着空落寂寞的院落，她空虚得差点儿变成一只空壳飘起来。别人家的热闹当然不是自己家的热闹，但潘桃婆婆还是像看戏一样，投入了真的感情，只要投入了真的感情，将戏里的事想成自家的事，照样会得到意外的满足。

李平是十点一刻才来到歇马山庄屯街上的。这时候人们并不知道她叫李平，大家只喊成子媳妇。来啦，成子媳妇来啦。男人女人，在街的两侧一溜两行。冬天是歇马山庄人口最全的时候，也是山庄里最空闲的时候，民工们全都从外边回来了。男人回来了，女人和孩子就格外活跃，人群里不时爆出一声喊叫。红轿子在凹凸不平的乡道上徐徐地爬，像一只瓢虫，轿子后边是一辆黄海大客，车体黄一道白一道仿佛柞树上的豆虫，黄海大客车后边，便是一辆敞篷车，一个穿着夹克的小伙子扛着录像机正瞄准黄海大客车的屁股。成子家在屯子东头，女方车来必经长长

的屯街，这一来，一场婚礼的展示就从屯西头开始了。人们纷纷将目光从鼓乐响起的东头拉回来，朝西边的车队看去。人们回转头，是怕轿车从自己眼皮底下稍纵即逝，可万万没想到，领头的红轿车爬着爬着，爬到潘桃家门口时，会停下来。红轿车停下，黄海大客车也停下，唯敞篷车不停，敞篷车拉着录像师，越过大客车越过红轿车开到最前边。敞篷车开到前边，录像师从车上跳下来，调好镜头，朝轿车走去。这时，只见轿车门打开，一对新人分别从两侧走下，又慢慢地走到车前，挽手走来。山庄人再孤陋寡闻，也是见过有录像的婚礼，可是他们确实没有见过刚入街口就下车录像的，关键这是大冬天，空气凛冽得一哈气就能结冰，成子媳妇居然穿着一件单薄的大红婚纱，成子媳妇的脖子居然露着白白的颈窝。人们震惊之余，一阵唏嘘，唏嘘之余，不免也大饱了一次眼福。

坐轿车、录像、披婚纱，这一切，在潘桃那里，都是预料之中的，最让潘桃想不到的是车竟然在她家门口停了下来。车停下也不要紧，成子媳妇竟然离家门口那么远就下了车。因为出其不意，潘桃的居高临下受到冲击，她本是一个旁观者，站在河的彼岸，观看旋涡里飞溅的泡沫、拍岸的浪花，那泡沫和浪花跟她实在是毫无关系，可是，她怎么也不能想到，转眼之间，她竟站在了旋涡之中，泡沫和浪花真的就湿了她的眼和脸。距离改变了潘桃对一桩婚事的态度，不设防的拉近使潘桃一时迷失了早上以来所拥有的姿态。她脸上的笑散去了，随之而来的是不知所措，是心口一阵慌跳。慌乱中，潘桃闻到冰冷的空气中飘然而来的一股清香，接着，她看到了一点儿也没有乡村模样的成子媳妇。一个精心修饰和打扮的新娘怎么看都是漂亮的，可是成子媳妇眼神和表情所传达的气息，绝不是漂亮所能概括，她太洋气了，太城市化了，她简直就是电影里的空姐。她的目光相当专注，好像前边有磁石的吸引，她的腰身相当挺拔，好像河岸雨后的白杨。她其实真的算不上漂亮，眼睛不大，嘴唇略微翻翘，可是潘桃被深深震撼了，刺疼了，潘桃听到自己耳朵里有什么东西响了一下，接着，身体里某个部位开始隐隐作疼，再接着，她的眼睛迷茫了，她的眼睛里闪出了五六个太阳。

潘桃和成子媳妇的友谊，就是从那些太阳的光芒里开始的。

—

同样都是新媳妇，潘桃结婚，人们还叫她潘桃，潘桃从歌马山庄嫁到歌马山庄，人们不习惯改变叫法。成子媳妇却不同，她从另一个县的另一个村嫁过来，人们不知她的名字，就顺理成章叫她成子媳妇。至于成子媳妇结婚那天到底有多风光，潘桃只看那么一眼，就能大约有所领会。那一天鼓乐声在村头没日没夜地震响，村里所有男女老少都跟了过去。一些跟成子家没有人情来往的人家，为了追求现场感，

都随了礼钱，潘桃婆婆现跑回家翻箱底儿。她的儿子没操没办没收礼，她是可以理直气壮不上礼的，豆子霉在仓里本就蚀了本，再搭上人情，那是亏上加亏。可是，成子和成子媳妇在街上那么一走，鼓乐声那么大张旗鼓一闹腾，不由得叫人忘我。那一天东头成子家究竟热闹到什么程度，成子媳妇究竟风光到什么程度，潘桃一点儿都不想知道。她其实心里已经很想知道，她只是不想从别人嘴里往深处知道。她本是可以往深处知道的，一早站在院墙外等待，就是抱定这样一个姿态，谁知看那一眼使事情的性质发生了变化。可是潘桃越不想知道，她的忘我参与过的婆婆越是要讲，呀，那成子媳妇，那么好看，还温顺听话，叫她吃葱就吃葱，叫她点烟就点烟。婆婆话里的暗弦，潘桃听得懂，是说她潘桃太各色太不入流太傲气。潘桃的脸一下子就紫了，从家里躲出来。可是刚到街上，邻居广大婶就喊，去看了吗潘桃？那才叫俊，画上下来的似的，关键是人家那个懂事儿。潘桃的脸一下子就白了，又不能马上调头，只有嗯呵地听下去。就这样，那一天成子的热闹，成子媳妇的风光，在潘桃心中不可抗拒地拼起这样一幅图景：成子媳妇，外表很现代，性格却很传统，外表很城市，性格却很乡村，一个彻头彻尾的两面派！

别人的好心情有时会坏掉自己的好心情，这一点人生经验潘桃没有，一个与自己毫不相干的别人的婚礼，一次性地坏掉了潘桃新婚之后的心情，潘桃猝不及防。以往的潘桃，在歇马山庄可是太受宠了，简直被人们宠坏了。潘桃的受宠有历史的渊源，是她母亲打下的基础。她的母亲曾是歇马山庄的大嫂队长，一个有名的美人儿。一般的情况下，女人的好看，是要通过男人来歌颂的，男人们不一定说，但男人走到你面前就拿不动腿，像蜜蜂围着花蕊。潘桃母亲既吸引男人又吸引女人。潘桃的母亲被女人喜欢，其原因是她那双眼睛。她的眼睛温和安静、清澈。她的眼睛看男人，静止的深潭一样没有波光，没有媚气，让男人感到舒适又生不出非分之想。她的眼睛看女人，却像一泓溪流直往你心窝里去，让女人停不上几分钟，就想把心窝里的话都掏出来。潘桃母亲当了十几年大嫂队长，女人心中的委屈、苦难听了几火车，极少有谁家女人没向她掏心窝子，男女间的口风却从没有过，这是多么难能可贵的事情啊！女人们说，是人家嫁了好男人，人家男人在镇子上当工人，有技术又待她好，她当然安心。自以为懂一些男女之事的男人却说，怪不得男人，风流女人嫁再好的男人该守不住照样守不住，这是人家祖上的德行。潘桃三四岁时，母亲领到街上，就有人上来套近乎，说俺儿比桃大一岁，男大一，黄金起。也有的说，俺儿比桃小三岁，女大三，抱金砖。潘桃小时看不出有多么漂亮，但却比母亲幸运，母亲用多少年的实际行动换来了大家的宠爱，而她，头上刚长满细软的头发，就吸来了那么多父母的目光。潘桃六七岁时，能在街上跑动，动辄就被人揽到怀里，潘桃十几岁时，上到初中，身边男孩一群一群地围。十几岁的潘桃招人喜欢已经不是依靠母亲的光环，潘桃到十几岁时已经出落得相当漂亮，走到哪里，像一朵云一样，早上的日光照去，是金色的；正午的日光照去，是银色的；晚上的日光照去，是红色的。

潘桃走到哪里，都能听到啧啧的赞美声。那些赞美声是怎样误了她的学业还得另论，总之被宠的潘桃自认为自己是歇马山庄最优秀的女子是有道理的。

女人的心里装着多少东西，男人永远无法知道。潘桃结了婚，可以算得上一个女人了，可潘桃成为真正的女人，其实是从成子媳妇从门口走过的那一刻开始的。那一刻，她懂得了什么叫嫉妒，还懂得了什么叫复杂的情绪。情绪这个尤物说来非常奇怪，它在一些时候，有着金属一样的分量，砸着你会叫你心口钝疼；而另一些时候，却有着烟雾一样的质地，它缭绕你，会叫你心口郁闷；还有一些时候，它飞走了，它不知怎么就飞得无影无踪了。从腊月初八到腊月二十三，整整半个月，潘桃都在这三种情绪中往返徘徊。某一时刻，心口疼了，她知道又有人在议论成子媳妇了，常常，不是耳朵通知她的知觉，而是知觉通知她的耳朵，也就是说，议论和她的心疼是同时开始的。某一时刻，烟雾绕心口一圈圈围上来，叫你闷得透不过气，须长吁一口，她知道她的目光正对着街东成子家了。潘桃后来极少出门，潘桃不出门，也不让玉柱出门，因为只有玉柱在家，她的婆婆才不会喋喋不休地讲成子媳妇。玉柱一天天守着潘桃，玉柱把潘桃的挽留理解成小两口间的爱情。事实上，小两口的爱情确实甜蜜无比，潘桃只有在这个时候，整个人才轻盈起来，放松起来。过了小年，玉柱身前身后绕着，潘桃都快把那个叫作情绪的东西忘了，可情绪这东西要多微妙有多微妙，就在玉柱被潘桃缠得水深火热的夜里，那莫名的东西从炕席缝钻了出来。当时玉柱正用粗糙的手抚着潘桃细腻的小脸亲吻，亲着亲着，自言自语道，要不是旅行结婚，真的不会发现你是那么疯的一人，看在城里那几天把你疯的。潘桃突然僵在那里，眼盯住天棚不动了。她不知道那个东西怎么又来了，它好像是借着“旅行”这个字眼来的，它好像一场电影的开头，字幕一过，眼前便浮现了一段洁白的颈窝，一身大红婚纱，耳边便响起了欢乐的鼓乐声，婆婆尖锐的话语声：看人家，叫吃葱就吃葱。潘桃的眼窝一阵阵红了，一种说不出的委屈，像被冲击的饭渣一样泛上来，潘桃把脸转到玉柱肩头，任玉柱怎么推搡追问，就是不说话。

一场婚礼成了潘桃的一块心病，这一点成子媳妇毫无所知。结婚第二天，成子媳妇就换了一身红软缎对襟棉袄下地干活了。成子媳妇没有婆婆，成子的母亲去年八月患脑溢血死在山上，刚过门的新媳妇便成了家庭里的第一女主人。成子媳妇早上六点就爬起来，她已经累了好几天了。前天，娘家为她操办了一通，她人前人后忙着，昨天，演员演戏一样绷紧神经，挺了一整天，夜里，又碎掉了似的被成子揉在骨缝里。但新人就是新人，新人跟旧人的不同在于，新人有着脱胎换骨的经历，新人是怎么累都累不垮的，反而越累越精神。成子媳妇脸蛋红红的，立领棉袄更兀现了她的几分挺拔。她烧了满满一锅水，清洗院子里沾满油污的碗和盆。院子里一片狼藉的静，偶尔，公公和成子往院外抬木头，弄出一点声响，也是唯一的声响。这是可想而知的局面，宴席散去，热闹走远，真实的日子便大海落潮一样水落